

件：7（表一）

梁浩



丰南区2024年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2025年预算调整建议情况表

部门名称（盖章）：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丰南区分局

一、应用于部门整体预算				
序号	预算部门	依据	结果	建议
1	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丰南区分局	保障2025年机关工作正常运转	优	予以安排
二、应用于项目预算				
序号	预算项目	依据	结果	建议
1	机关运转经费	根据实际业务安排，需申请2025年机关运转经费，拟申请2025年预算24万元，主要用于办公费，电费，委托业务费，差旅费，维护费等。	优	予以安排
2	不动产中心运转经费及产权证书工本费	因不动产中心办证工作量多，登记组卷需要购置办公耗材，封皮，档案盒等办公用品。此外，需支付不动产登记系统维护及购买证书，证明等费用，拟申请2025年预算30万元，主要用于确保不动产登记中心工作正常运转。	优	予以安排

备注：表格中“依据”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、项目重点绩效评价、部门重点评价、部门自评、财政核查等；“结果”为优、良、中、差；“建议”为予以安排、不予安排、予以部分安排、建议调减整体预算规模等。